

## 因西日本豪雨，緊急開始提供獎學金，接受減額申請

駐大阪辦事處派駐人員

日本學生支援機構針對因西日本豪雨而適用災害救助法地區之受災戶學生緊急提供獎學金，或針對正在償還者減額，或者延長償還期限等申請。學生本人所居住之住宅若有超過半倒以上程度者，即可申請支援金。

內閣府於7月9日決定岡山、廣島、愛媛、岐阜等8府縣58市36町4村可適用災害救助法。

緊急提供之獎學金以因豪雨受災導致家庭經濟劇變之學生為對象，透過在學之學校提出申請。獎學金分為無利息之第一種獎學金，和有利息之第二種獎學金。另針對不適用災害救助法之近鄰地區，若也受到嚴重災害之受災戶學生，也將比照適用災害救助法適用地區之支援條件。因豪雨災害導致償還困難之學生，可申請減額償還或延長償還期限。

學生所居住之住宅受災程度達半倒以上者，可透過學校申請不需償還之支援金(10萬日圓)。

資料來源：2018年7月10日，教育新聞

[https://www.kyobun.co.jp/news/20180710\\_01/](https://www.kyobun.co.jp/news/20180710_01/)